附件1：

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山东省登山运动协会

 临沂市体育局

 临沂市体育总会

 临沂市蒙山旅游度假区

 二、承办单位

临沂市登山运动协会

临沂市蒙山旅游渡假区文化体育教育局

 三、协办单位

民生银行临沂分行营业部

 四、执行单位

 临沂市登山运动协会赛事活动部

1. 竞赛办法

 （一）团体接力赛

 1、照中国登山协会的《山地户外运动竞赛规则》，制定本次比赛实施细则。《山地户外运动竞赛规则》，本次赛事为徒步齐鲁系列赛之M60组成赛事。

 2、每队须有三名选手组成，至少有一位异性。

 3、以接力比赛的形式进行，且必须在接力区内完成交接。

 4、全程设有CP点（检查点），运动员必须在每个打卡

点打卡计时，漏打一个打卡点，罚时30分钟。

 5、运动员全程必须采用徒步方式进行比赛，不得借用

任何交通工具，否则取消成绩。

 6、参赛人员着装及装备符合徒步比赛要求;运动员全部

佩戴大会统一颁发的号码等标志;

 7、违规处理:发现以下行为取消比赛资格或成绩:

 （1）抢跑(抢先出发)出现2次者;

 （2）违反比赛技术要求者；不按规定路线行走或抄近路、弄虚作假、利用其他交通工具代步车欲省时省力的；

 （3）在赛道恶意强行超过、推搡他人等不礼貌不道德和有粗暴的损人利己等行为；

 （4）发生人身受伤事故的。

 8、注意事项:除严格按比赛规则要求进行外,要特别注意

人身及活动的安全工作、及防火、环保、爱护赛道设施等要

求;

 9、全体参赛运动员,要发扬友谊第一比赛、比赛第二的

精神,团结互助、文明礼貌。

 （二）健身体验赛

 1、团队健身体验赛：须有30人以上，统一服装，整齐划一。

 2、个人健身赛：身体健康，幼儿需有家长陪同参

加活动。

 参与健身体验的人员时间不限，重在参与。

 （三）成绩判定

 （一）团体接力赛

 （1）采用打卡计时，统一出发。

 （2）比赛设立关门时间，超出关门时间的运动员成绩无效，具体关门时间查阅秩序册。

 （3）最终成绩将由赛段成绩和加罚时间计算得出，用时最短的团队获胜。

 （二）团队健身体验赛

 由组委会根据参赛队伍人数、步伐、口号等原则投票决定前三名。

 （三）录取名次及奖金：

 1、团体接力赛奖金额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次 | 金额（元） | 名次 | 金额（元） |
| 1 | 2000 | 5 | 300 |
| 2 | 1600 | 6 | 200 |
| 3 | 1000 | 7 | 100 |
| 4 | 500 | 8 | 100 |

 2、团队健身体验赛奖金额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次 | 金额（元） | 名次 | 金额（元） |
| 1 | 800 | 3 | 300 |
| 2 | 500 |  |  |

 3、个人健身体验组完成活动者将获得完赛证明一份。

 4、团队健身体验组完成活动者将获得优秀证书及完赛证明一份。

 六、日程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日期** | **时间** | **活动安排** |
| 11月2日 | 09:00—09:30 | 开幕式 |
| 09:40 | 团队接力赛开赛 |
| 09：50 | 健身体验赛开赛 |
| 14：30-15:00 | 颁奖仪式 |
| 离会 |

七、报名与报到

（一）报名：临沂市登山运动协会赛事活动部（临沂市兰山区启阳路与新华路交汇处、临沂市民活动中心）。

 联系人：王旭伟 联系电话：18669510887

 （二）报到：1、参赛运动员于2017年11月2日早8:30报到，报到时须交本人二代身份证、出具县级以上医务部门体检健康证明复印件、签署风险告知书。

 2、所有参加比赛的运动员，须在规定时间内前往报到处报到并且检录。

 3、健身体验赛运动员，须在规定时间内到集合地点集合。

八、费用

（一）本次比赛免报名费；

 （二）运动员往返临沂蒙山旅游渡假区交通费用自理。

 （三）赛事组委会在补水站提供赛事饮用水，终点提供能量补给。

 九、申诉

 凡对竞赛成绩、裁判员执裁、运动员参赛资格有异议并提出申诉者，需向组委会仲裁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诉报告及500元申诉费方可受理。如果胜诉，500元全额退回。

十、免责声明

报名本次赛事时，请仔细阅读本次活动免责声明，报名通过即视为同意声明，如不同意请放弃报名。附：免责声明细则（所有报名参赛人员必须签订免责书）

 十一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 十二、本次赛事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山东省登山运动协会。